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30日